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洋泾街道办事处

浦洋办〔2020〕1号

签发人：康向清

---

## 洋泾街道 2019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：

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印发的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》和《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“十三五”规划》、《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》（2017—2020年）的要求，由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洋泾街道办事处编制。全文包括：2019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、存在的不足和原因、街道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履行法治建设责任制情况、2020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本区洋泾街道政府网站上下载。

2019年，洋泾街道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积极落实党的十九大、十

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浦东工作的重要指示，按照市、区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要求，紧扣街道中心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的目标，凝心聚力、务实创新，扎实推进洋泾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开展，保障“诚信洋泾、平安洋泾、美丽洋泾、温暖洋泾、人文洋泾、活力洋泾”提质增能目标的实现。具体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2019年度洋泾街道法治政府建设的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依法行政，着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落地。

1. **强化法治审查。**严格执行街道《“三重一大”制度》、《党工委会议议事规则》、《主任办公会议议事规则》。聘请法律顾问，建立街道法律顾问制度，全年提供法律服务 235 小时，制定常用合同规范模板 18 个，接受法律咨询 20 多次，代理诉讼 4 件。对街道每一份合同协议进行法律审核。对涉及民生的工作项目、影响范围较大的行政决策，对照市、区要求，严格执行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，在灵山路违建拆除、“家门口”服务站建设、居民区垃圾分类等工作推进过程中，广泛征求居民意见，多次召开工作会议，对可能发生的法律风险进行充分排查和论证，保证相关工作依法合规推进。

2. **推进依法行政。**加强执法干部培训，保证每一名执法干部都持证上岗。制定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工作方案，明确普法责任，通过岗位普法、执法普法、部门宣法加以落实。在“3.5”学雷锋、“3.15”国际消费者权益日、“4.15”国家安全教育日、“6.26”禁毒日、“12.4”

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点，组织平安、安监、市监等部门和单位开展主题法宣；开展执法案卷自查，规范执法行为。

**3. 规范公开政务信息。**全年公文备案 42 件，其中主动公开 36 件，依申请公开 4 件（其中 2 件为内部和过程性信息），主动公开率 85.7%。目前未制定过规范性文件；未收到过司法判决、复议决定，无行政复议案件；3 起行政诉讼案全部胜诉，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%。

## （二）全面布局，不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品质。

**1. 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。**夯实街道、居民区两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。在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，在保证每个工作日有法律咨询服务外，还根据居民需求，在每周二设立律师接待日、每周四上午设立房产法律问题专题咨询日，目前共接待 862 次 1101 人。在居民区层面，为每个居委聘请法律顾问，对照“家门口”提质增能标准，推进法律顾问工作制度、服务公开、台账记录落地，制定居民法律顾问评估标准并开展评估；根据居委、律师和居民意见，调整服务时间；加强网络咨询，利用微信群开展法律咨询，“沪小法”入群率、使用率均 100%。

**2. 开展七五普法宣传。**根据新区七五普法总体要求，围绕街道中心工作，聚焦法宣重点加大普法力度，推进法治文化建设，努力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，不断提升社区群众的法律素养。紧扣家门口服务、垃圾分类和“扫黑除恶”主题开展宣传，定期更换 2 块电子屏、2 个橱窗内容；制作法宣海报、易拉宝、折页，发放给

居民，提升法宣渗透力。持续开展“法治讲座进社区”活动，邀请法律专业人士走进各居民区，带给社会居民与日常生活、工作紧密相连的精彩法律讲座约 20 多场，居民区法律顾问开展法律讲座 160 多场，进一步提升居民法律素养，让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成为社区居民的一种习惯。

**3. 开展“扫黑除恶”专项斗争。**建立扫黑除恶领导小组，重点排摸 4 个菜场和所有物业公司，对社区矫正和安帮对象进行了重点排摸和管控。有力打击“套路贷”等涉黑涉恶违法犯罪，以及入室盗窃、盗“三车”、扒窃拎包等侵财犯罪，全面整肃“黄赌”顽疾。做好春节、全国两会和进博会等节点的社会面防控工作。健全访调、诉调、警调对接机制，全年调处矛盾 821 起，司法 110 接处警 833 件。

（三）探索创新，提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成效。

**1. 成功创建上海市首批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镇。**以贯彻落实《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条例》为契机，集中力量、“点片面”层层铺开，快速推进。完善硬件设施，按照标准对辖区内 118 个小区、79 家机关企事业单位、136 个垃圾箱房、197 个集中投放点的设施配套、建筑垃圾堆点、分类容器、驳运机具、宣传标识、两网融合服务等进行了统一改造。利用垃圾分类推进民主自治，居委会召开“三会”，广泛征求居民意见，让垃圾分类这件涉及全体居民的事交居民自己议、自己定、自己管，通过群策群力，想出很多人性化的举措，为居民分类投放垃圾带来便利，提高大家垃圾分

类投放的积极性。针对沿街商户垃圾分类难点，探索推进“路长制”为核心的综合管理责任体系，制订配套方案，提速推进，实现居民小区、企事业单位、街面商户垃圾分类全覆盖。积极推进“诚信+垃圾分类”，在居民区层面，建立“一户一码”，居民在有效进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后，通过扫码获得诚信积分，同时打通“绿色账户积分”与“社区诚信积分”，探索以诚信积分兑换社区服务资源。街道成功创建成“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镇”。

**2. 城运中心绩效显著提升。**制定《进一步做实行政党组工作的实施办法》、《行政党组议事决策规则》等文件，形成社区治理联动效应。聚集新区绩效考核指标，严格落实“联、定、审、督”四步工作法，全过程管控处理好“12345”市民热线。2019年度考核周期内两次排名第一方阵。

**3. 社区市容市貌展现新风貌。**年度存量拆违任务量为 12000 平方米，目前共计拆除存量违法建筑面积 24109.4 平方米，完成率达 200.9%。巩固“无违建先进居村”创建成果，以“无违建先进街镇”复评为契机，强化日常监控，严控新增违建零增长，杜绝已拆违建回潮现象。创成辖区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内第十条自律路段——灵山路（民生路至巨野路路段）。5 条河道、8 条水体、10 条小微水体实现河长巡河覆盖率 100%，三八河沿河违建拆除完成率 100%，河道断面劣 V 类检测全部达标。为扎实做好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和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市容环境保障工作，举办洋泾青年市容环境提案大赛，共计收到提案 91 个，处置

率 100%。

**4. “家门口”服务打开新局面。**全面贯彻落实“四化”理念，在广泛听取街道各部门和居民意见基础上，形成“1+3+40”工作方案（即：街道总方案；养老、就业、物业专项方案；40个居民区“一居一案”），实现居民区提质增能全覆盖。213项政务服务事项下沉到居委，全面启动“五件套”，通过远程帮办、一网通办、代为办理、上门预约等方式，远程受理业务1533件。推进社工全岗通能力建设，打造一支业务精湛、一专多能的社工队伍。将医疗、养老服务融入“家门口”服务体系，结合“15分钟生活服务圈”建设，以综合为老服务中心为核心，在街道“养老顾问岗”、7个助餐点、3个日托点的基础上，完成家门口“养老顾问岗”、微型助餐点、老年活动室的设置全覆盖，在海院、星海、羽洋、栖山、羽北、阳二6个居民区设立微型日托所，推进巨野、桃二2个“家门口”医疗点建设。

**5. 民主自治工作注入新活力。**尚海邨景、翠璟滨江2个新建居民区成功选举产生第一届居民委员会，街道建制居委会增至40个。本年度立项的66个自治金项目内容紧扣街道重点工作，充分挖掘居民资源和骨干力量，有效发挥了“自治金”对社区自治工作的“点睛”作用。“三会”运用效能全面提升，引入参与式会议技术，居民区累计召开听证会161场、协调会88场、评议会56场，共计305场。加强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指导，目前泾华小区浦东大道1700弄6号楼电梯已安装完毕投入使用，中星巨野公

寓等电梯加装项目正在施工中。

**6. 深化治理品牌项目。**以推进社会组织孵化基地“891 公益坊”改造为契机，实现开放式接待、工位化办公、服务空间共享、展示空间共用，提升社会组织使用公共空间效能。深化社会组织品牌项目，“学习借鉴洋泾街道‘一库二榜三机制’的社区诚信体系建设”被新区列入 2019 年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工作要点。在此基础上，街道加快推进“信易+垃圾分类”“信易+商圈”“信易+垃圾分类”建设，通过丰富诚信应用场景进一步做实诚信工作。同时，以社会组织联合会、社会组织服务中心、社区公益基金会三个枢纽型社会组织为抓手，进一步擦亮少年志、公益活动月等服务品牌。

## **二、2019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**

2019 年洋泾街道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还是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主要有两个方面：一是普法宣传的针对性还需进一步加大。如目前街道辖区内婚姻家庭类、老年人权益类和物业类矛盾较多，需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。二是法治干部需进一步加大培训。各部门联络员和居委法治干部从法学类专业毕业人员极少，法律素养和相关工作能力有一定局限性，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，不断提升大家的法律素质，促进工作水平的全面提高。

## **三、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责任制情况**

**（一）建立有效机制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。**党工委书记、办事

处主任担任街道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组长。年初主持研究和制定《洋泾街道 2019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》，并将之列入街道重点工作，做到法治建设工作有目标、有任务、有分工，统筹推进。全年，主要领导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目标，督促各部门、各单位按照时间节点落实《工作计划》确定的各项任务，并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作为衡量各部门负责人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。通过监察部门的严格督办，进一步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。

（二）发挥带头作用推进依法行政落地。一是积极学习法律知识。全年组织开展干部学法活动 2 次，内容为《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》解读和“增强法治意识，促进依法行政”主题讲座，出席对象包括党政班子成员、机关公务员和各居民区书记、法治干部。二是督促完善工作制度。督促完善合同法治审核流程，督促制定 18 个常用工程项目和服务购买格式合同（协议）样本，督促制定《洋泾街道购买服务实施办法》。三是推进法治建设任务落实。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政务公开达到新区指标要求；全面推进落实街道和居委法律顾问制度，实现全覆盖、规范化和最优效能，让社区居民享受便捷、优质的法律服务；积极推进民主法治示范居村创建工作，博山、海院创建成果显著。

（三）运用法治思维推进街道重点工作。如在推进垃圾分类工作中，大力开展《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宣传，共组织条例培训近 300 场，2 万余人次参加；开展人大代表进社区活动，进行垃圾分类条例的专项宣传，从法治的角度，引导市民群众正确

看待垃圾分类，用行动来支持垃圾分类工作；强化监督执法，城管中队对不合格的居民小区、单位重点约谈、督促尽快整改到位。如在研究某小区规划围墙恢复建设过程中，亲自主持召开专题会议，约请街道法律顾问到场，对合法合规性进行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再进行实施。还有如在解决某小区物业矛盾纠纷、街道被诉案、政府信息公开等问题时，都及时召开会议，听取情况汇报，在充分听取法律顾问意见的基础上指导工作具体开展。

#### 四、2020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工作安排

（一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提高社区治理法治化水平。主要从以下三个方面推进：一是完善调整机制体制。依据新区新调整“依法治区委员会”架构，调整和完善街道法治政府建设领导机构；依据新区《关于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的决定》和新区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》文件精神，分解街道法治建设责任到各部门和各层级，切实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工作职责，形成各负其责，齐抓共推法治建设的良好局面。二是梳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制度，推进重大决策法治审核、重大矛盾法治引导、重大工作法治保障等落到实处，为街道各项工作依法推进保驾护航。三是切实提升法律服务实效。抓住关键问题和重要问题开展法律服务。深化法律顾问制度，形成联动效应，加强考评，切实协助居委解决工作中碰到的各类法律问题，推进居民区依法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的提高。四是动员多方力量参与法治政府建设。积极参与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，注意收集、整理并上报群众法治建设方面的建

议、意义，组织和保障社区居民依法有序参与、监督法治建设。

（二）统筹公共法律服务，夯实依法治国群众基础。一是打造“一站式”法律服务平台。强化司法所公共法律服务载体和平台作用，在推进覆盖全业务、全时空的法律服务网络过程中，切实发挥承上启下、统筹协调作用，以法治社会建设推动社区治理体系发展，整合优化资源，深入开展法律咨询、提供法律援助、法律需求指引等工作，积极打造“一站式”法律服务平台。二是推进“智能法律服务”发展。注重运用中国法律服务网和掌上12348微信公众号、居委法律顾问微信群等途径，实现网上网下融合，推进法律服务入居入户，打造“智能法律服务”，让群众足不出户、不付费、动动手指就能享受便捷的法律服务。三是丰富法律服务内涵。以满足人民群众的法律服务需求为基本立足点，坚持“法律事务咨询、矛盾纠纷化解、困难群众维权、法律服务指引和提供”的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、室建设功能定位，切实满足社区居民对多层次、多领域、个性化的公共法律服务需求，不断增强社区居民在公共法律服务中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（三）打造普法宣传品牌，提升社区居民法律素养。指导居民区积极开展民主法治示范小区的创建，指导居委制定居民公约。开展法律进小区、进企业、进学校等活动，创新普法宣传方式方法，加大普法工作力度，增强居民群众法治观念，营造全社区自觉守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靠法的良好法治氛围。收集汇总居民常见的法律问题汇编成册发放到每家每户。利用“3.15”消费者

权益保护日、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等节点广泛深入开展主题法宣活动，加强居民普法教育，形成良好的尊法守法学法用法氛围，形成法宣品牌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洋泾街道办事处

2020年1月8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